

立法會CB(2)271/02-03(15)號文件  
LC Paper No. CB(2)271/02-03(15)

## 支持立法

### 關注條文

葵涌南居民聯會主席 張彼得

葵涌南居民聯會認為，只有特區政府依循基本法第二十三條[應自行立法]的規定立法維護國家安全，基本法才能完整得到落實。香港主權回歸已經五年了，今天才立法雖然為時未晚，但亦宜早不宜遲。所以本會全力支持特區政府以藍紙草案諮詢，早日完成這項依法治港的正當行動。

[覆巢之下無完卵]，世界上所有主權國家，都立法禁止叛國、分裂、間諜活動等嚴重罪行維護國家安全。香港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主權轄下的一幅領土，一個特別行政區，責無旁貸要立法維護國家安全。少數別有用心的政治人物，以種種藉口阻撓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，目的就是反對維護國家安全，為顛覆政府、背叛國家、分裂國土及從事間諜活動開綠燈。這類跳樑小丑，不配做中國公民，只配做由外國政治勢力牽線的政治木偶。

但是如何立法才能維護國家安全呢？本會十分關注法律條文的內容。按諮詢文件說：非暴力非戰爭不予檢控，本會認為這觀點不妥。因為反中亂港人士若天天上街遊行示威，反對用一國規限兩制，要求提升香港自治權力，甚至不惜為此連日絕食抗議。由於這類行動雖然不涉暴力和戰爭，但足以令香港人心動盪和政局動盪，因而打擊了投資信心，損害了經濟活動，亦即損害了香港公共安全及與此相連的國家安全。那麼按照自行立法的法律條文，能否予以檢控呢？如果因為非暴力非戰爭就不予檢控，基本法第二十三條將失去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效力。

有人認為：香港簽署了兩條國際人權公約，行為處事必須格小心。但是兩條公約也規定了所列人權要和當地的公共安全取得平衡，要由主權轄下的法治加以保障，因此國際人權公約沒有權力凌駕國家憲法和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。否則香港失去了國家主權保護，任由外國霸權主義橫行，任由顛覆政府、背叛國家、分裂國土及從事間諜活動等嚴重罪行泛濫，大多數守法善良市民的自由、民主、人權就失去了存在空間。

本會企盼特區政府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時，一切要以國家安全為重，要以國家主權不受侵犯為重。切莫畏首畏尾，作繭自縛。